

江岸区2024年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24年，我区全面贯彻落实“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”的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着力构建“事前、事中、事后”有机衔接的预算绩效管理链条。围绕“绩效目标、事前评估、运行监控、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”五大核心环节以及财政管理绩效考核指标，实现预算绩效管理的深度融合与高效运行。

一是严把事前评估关口。以强化源头管控为突破口，不断完善“部门评估+财政评估”机制，通过规范流程、强化结果运用，确保财政资金投向精准、用出实效。评估工作紧扣“立项必要性、投入经济性、绩效目标合理性、实施方案可行性和资金匹配性”五大核心内容，对项目进行全面核查，并将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，从源头上提升资金配置效率。

二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质量。在部门预算编制初期，组织各预算单位参与绩效目标编制培训会，解决预算单位在绩效指标管理中的“不会设”与“设不准”问题，为预算绩效管理奠定坚实基础。在预算编制流程中，进一步强化对绩效目标编制的审核力度，实现绩效目标与预算的同步公开，增强绩效目标的约束力，以科学目标引领资金使用效益提升。

三是完善指标体系建设。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的科学性与规范性，着力构建符合江岸区实际的预算绩效指标体系。在

2023年的基础上，持续扩大试点范围，选取更多部门单位参与指标体系建设，加快推进分行业、分领域、分层次的绩效指标体系构建进程，为绩效管理提供标准化、精细化支撑。

四是强化事中运行监控。以绩效目标为导向，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“双监控”，实现所有项目监控全覆盖。在各单位广泛开展运行监控汇总分析的基础上，聚焦重点领域、重点项目开展跟踪监控，进一步提升绩效监控对预算执行的纠偏效能，打造“全面铺开+重点跟踪”的绩效监控模式。监控结果用于当年预算调整，并与下一年预算安排挂钩，增强预算执行有效性。

五是抓实事后绩效评价。依据“谁主管、谁使用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明确预算部门作为绩效自评的主体责任方，确保实现部门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全覆盖，逐项深入分析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目标达成状况，真实反映各单位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从2024年中选择社会各界普遍关注、与经济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教育、住房保障等10个重点项目开展财政评价，将绩效评估和绩效评价结果与部门预算安排挂钩，通过问题整改、预算优化和管理考评等措施，推动评价成果转化为管理实效。